

正本

檔 號：

保存年限：

2020.6.12 yx

新竹縣家畜疾病防治所 函

地址：302新竹縣竹北市縣政五街192號

承辦人：徐宣哲

電話：03-5519548分機403

傳真：03-5551740

電子信箱：10015578@hchg.gov.tw

100

臺北市中正區羅斯福路四段162號3樓之3

受文者：社團法人台灣動物社會研
究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9年6月10日

發文字號：畜防保字第1092500165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有關新竹褒忠亭義民廟神豬重量比賽活動乙案，復如說明，請查照。

說明：

- 一、復貴會109年4月8日動社研109字第10904080008號函。
- 二、經查旨案活動係依據行政院農業委員會95年8月24日農防字第0951502389號公告之民俗祭典用大型豬隻得免於屠宰場屠宰之情形向本所申請旨案豬隻免於屠宰場屠宰，並經本所審核同意，故旨案之屠宰行為係動物保護法第13條第1項「除主管機關公告之情況外，不得於公共場所或公眾得出入之場所宰殺動物。」中主管機關公告之例外情形，並未違反本規定，惟本所將不定期至相關處所檢查，以維護動物福祉。

正本：社團法人台灣動物社會研究會

副本：新竹縣政府民政處、新竹縣政府農業處、本所動物保護課

所長彭正宇